台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台发改审批〔2026〕64号

关于调整台山市台城龙成路（陈宜禧至华侨路段）升级改造工程概算的批复

台山市新城市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:

报来《关于申请调整台山市台城龙成路（陈宜禧路至华侨路段）升级改造工程概算的函》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:

根据市政府相关工作部署及结合项目实际，同意调整该项目的概算。

项目投资：由原“项目概算5519.98万元，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4125.76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847.18万元（包括勘察费41.26万元、设计费99.09万元、监理费81.71万元及建设单位管理费等其他费用625.12万元），用地费300.00万元，预备费247.04万元”调整为“项

目概算5460.98万元，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4125.77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1088.80万元（包括勘察费36.31万元、设计费99.09万元、监理费81.71万元及征拆等其他费用871.69万元），预备费246.41万元”。

该项目其他内容仍按原批复台发改审批〔2026〕19号、台发改审批〔2026〕23号、台发改审批〔2026〕49号文执行。

附件：台山市台城龙成路（陈宜禧至华侨路段）升级改造工程项目概算核定表

台山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6年4月27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。

附件

台山市台城龙成路（陈宜禧至华侨路段）升级改造工程项目概算核定表

序号	工程或费用名称	工程费用(万元)
一	**工程费用**	**4125.77**
二	**工程建设其他费用**	**1088.80**
1	勘察费	36.31
2	设计费	99.09
3	监理费	81.71
4	征地费等其他费	871.69
三	预备费用	246.41
四	总投资	5460.98